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 2 号桥等桥梁加固维修及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新洲至三滘防撞墙整治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 2 号桥等桥梁加固维修及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新洲至三滘防撞墙整治施工已批准建设，（项目投资代码：2409-440100-04-01-163501、2409-440100-04-01-436719）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2号桥等桥梁加固维修：为消除桥梁安全隐患，保障桥梁安全运行，对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2号桥、花地河1号桥、DK37+781.180-DK42+727.000高架桥、DK43+811 -DK46+955.920高架桥等桥梁进行加固维修。项目总投资约2369.58万元。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新洲至三滘防撞墙整治：本项目对东南西环高速公路K28+881-K42+727及新洲立交、仑头立交、土华立交、三滘立交的防撞墙进行修补、涂装，总长度约16.553km。项目总投资约918.60万元。

2.2 招标范围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2号桥等桥梁加固维修：为消除桥梁安全隐患，保障桥梁安全运行，对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2号桥、花地河1号桥、DK37+781.180-DK42+727.000高架桥、DK43+811 -DK46+955.920高架桥等桥梁进行加固维修。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新洲至三滘防撞墙整治：本项目对东南西环高速公路K28+881-K42+727及新洲立交、仑头立交、土华立交、三滘立交的防撞墙进行修补、涂装，总长度约16.553km。

2.3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段。

2.4 计划工期：

(1)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海南互通立交主线桥、花地河 2 号桥等桥梁加固维修暂定 12

个月。

(2)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新洲至三滘防撞墙整治暂定 9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备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桥梁养护甲级资质，并在人员、业绩等方面满足资格条件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7）。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否则不予受理投标登记。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月 日 00:00 至 2024 年 月 日 23:59（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选择对应项目进行投标登记。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告发布处自行下载。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4 年 月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

5.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时间内，如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应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B 塔 6F

联系人：郑工

电 话：020-84010361

招标代理：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溪新城汾宁路 118 号 2 号楼

邮 编：511441

联系人：曾工

电 话：020-39101654

邮 箱：zm@gzjzgczx.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B 塔 6F

联系人：郑工

电 话：020-84010361

投诉受理单位（监督部门）：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建设管理处

电话：020-38180056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二路 1 号

2024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条件和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